

前段时间，母亲给我打过一次电话。听到手机响的时候我正在去安亭的路上。我赶忙将车子停在路边。

八十三岁的母亲很少给我打电话，因为她不识字。老年机上yes和no键还是在父亲去世后的第二年正月里，她孙子教了一天才记住的。母亲不认识自己儿子的名字，打电话时便挨个号码地揆，打通就挂掉，然后静等着电话的铃声。

所以，这个电话还是我打过去的。母亲接通电话便问：“三毛子该？还是二毛子？”三毛是我弟弟的小名。我问她有什么事。她说和隔壁的吵了一架，因为“在北埂之渠边点了几行黄豆，隔壁的说点过了界，我说没有，就吵起来了，吵得很厉害，以我老早的脾气我们俩早就干起来了，现在我忍了，她都不让我走她屋后的小路。”

住隔壁的是我喊“大妈”的老人，比母亲大一岁。她们是几十年的老邻居。以前在前头墩子的老屋就是山墙挨着山墙。弟弟分家后房子搬到北埂之渠边，母亲和他过。大爷去世早，大妈将七个孩子拉扯大，结婚的结婚，出嫁的出嫁，最后也是和她小儿子过，依旧是邻居。记事后看见她们吵过几次，但都没记仇，很快就会和好的。去年回家几次，每次母亲都喊她过来吃饭，我相信大妈家来人也会喊母亲吃饭的，她现在也是一个人住。

北埂之渠是村里的，渠边的路

老家低矮的厨房里有方灶台，面积不大，两三个平方。从我记事时起，它就坐落在那里，静静的，没有挪动过地方。

小时候，灶台和房子一样，是用稻田里的泥土做的土基砌成的。很多年后，家里盖了砖房，灶台也一起改成砖砌的了。就在几年前，母亲又请人将陈旧的灶台重新整葺了一番，时间久了常常掉灰的烟囱也换了，台面显得干净清爽多了。

农家杂树、竹子很多，柴火就特别多，所以至今也少有用罐装液化气做饭的。一日三餐，家家便离不开这土里土气的灶台。做饭的时候，扑鼻的香气就从这里飘荡出去，和袅袅的炊烟糅合在一起，蔓延在村庄的周围，久久地散发着浓郁的烟火味。

谁家烧了什么好吃的，是瞒不住人的，诱人的香气早就透露了消息，一会就有人过来看热闹：“你家今天来客了？是不是有亲戚来了？是不是新女婿上门？”大家热情又好奇，遇上这等喜庆的事，都要凑过来看个究竟。

我从小就和家里这方灶台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。

小时候，母亲常常在做好饭菜后，看灶洞里的余炭还红火着，就从地窖里拿出两两根山芋，严严实实地埋在稻草灰里煨好。

待到半上午或者半下午的时候，我们就把它们从青灰里掏出来，剥去油亮发焦的皮，吃着黄橙橙、香喷喷的肉，感觉软酥酥、甜丝丝的，别提有多满足了。有时候，遇上火大了，或者一心贪玩忘记了，没有及时掏出来，山芋就会烤成了黑炭一般，我们剥去乌黑

母亲的电话

林建明

是集体的。

“就为这事吵架？”我说完这话立刻就后悔了。话，没错，错的是语气，像儿时父母埋怨我们的那种。果然母亲的口气软了：“我不理她，她不让我不走，我就走东边，没事就不出门，待在家里”。我对她说：“三毛五一就要回家，我让他去问问。”母亲立刻就精神起来：“你呢？回不回家？”我支吾了一句：“还不知道呢。”

放下电话，我的车子迟迟发动不起来。窗外阳光柔柔的，风软软的，好天气。只是视线中一片荒芜，这里原来都是厂房，规模都不大，去年被当作违法建筑拆除了，复耕却没复种，人退草进，杂草夹杂着一丛丛细杆的芦苇，不时有麻雀从眼前飞过，叽叽喳喳的。我掏出一支烟。

母亲一生都是个要强的人。

生产队的时候，父亲带队里几个劳力去安庆石化搞副业，家里家外最忙碌的就是母亲了。那时母亲能干，在永久圩卸石头，在沙包江边挑芦柴，在普济圩挑稻草，都是好几里的路程。肩上压着二百多斤的担子，走路脚下生

风像小跑一样，队里许多劳力都自叹不如。

土地到户那年我到老洲中学读初一，十多岁的孩子还不会干活。礼拜天的时候她让我锄草、浇粪，却不要我挑担子，说我身上的骨头还嫩，伤了医不好，会后悔一辈子。锄完草她就站在地头望望界桩，看看界沟。有时候还竖起锄头杆子，像瓦工吊线似的瞄瞄，发现邻家锄过了界，哪怕过了一寸两寸也要跑过去掏回来。这个习惯到我外出二十多年，土地包给别人时仍旧没有改掉，回家还得到地里去找她。我说她，自己又不种地了，操那份心干嘛？她总是说，那不行，给别人种是一年一年的，地是我儿子一辈子的，如果儿子哪年回来了，地被人占完了怎么办？

只是直到现在我仍没有回老家种庄稼的迹象，母亲也好几年没地种了，连村西边的菜园也被别人家的树围得荒废。她只好



灶台

苏长兵



田园序章 李昊天 摄

乌黑的外壳，里面仅有的一点瓢子吃起来有点发苦，但我们也照样吃得津津有味，常常弄得一脸的黑灰。

逢年过节或是家里来亲戚的时候，母亲还会把藏在橱柜底下的陶罐拿出来，罐子很旧，缺了口，盖子上落满灰尘，母亲将它里里外外涮洗干净，放点鸡肉和骨头进去，埋到灶洞里煨着，给我们加加餐或者留客人吃碗鲜汤面再回去。这便是那时最好的生活了，我们总是盼着这样的日子越多越好。

小时候，母亲总是让我在灶下烧火，她在灶台上做菜，母亲一会让我调成大火，一会又让我调成小火。如今

我再回老家的时候，我让母亲在灶下烧火，我在灶台上做菜，我一会让母亲调成大火，一会又让母亲调成小火。

闲聊中，母亲说我现在厨艺比她好多了，我和母亲开玩笑说：“我在大城市里的饭店吃过、见过的多了，当然厨艺就高了，什么时候也请你到大饭店里吃一回啊。”母亲不屑地说：“饭店里的东西有什么好吃的，都是作料堆起来的，全是一个味道，而且搞不懂为什么什么菜都要放辣椒，辣得人淌眼泪，你结婚那回到大饭店里吃饭，一桌子菜，个个味道重，我一点也吃不下，都不知道吃点什么好，干看着。”

屋前屋后，沟边渠边，一锹一锄垦出了五六分地，栽点菜，也种点花生、玉米等作物。

母亲和土地打了一辈子的交道，她闲不住，也见不得土地闲着。

北埂之渠在弟弟家后面。以前两边都栽了很多树，白杨、柳树，尤其苦楝居多。后来被村里集体砍掉了，两边能种庄稼的地方，邻着谁家地头埂的，和谁家房子并齐的，就是谁家的。母亲种的黄豆大概就是种在那里的。

工地上很忙，随后几天我很快便将这件事忘记了。

上个礼拜天，弟弟一家来玩，午饭时我突然想到母亲电话里说的事，便问他“五一”回家怎么处理。弟弟笑笑，哪有什么事情啊，只不过是说了几句气话而已，我回去她不还是喊大妈过来吃饭了？大概是想你回去呗。

弟弟在笑，我却笑不出来。忽然觉得她们真的像我们小时候一样，今天吵架明天又玩到一起了，但那时我们是无忧无虑的，白天打得哭哭啼啼或者头破血流，晚上回家有大人罩着护着，哄哄就好了。现在，她们却都是深夜里独自面对孤灯，独自守着漫长的黑夜，还有一种茫然。

母亲是，大妈是，程家墩许多孤寡老人也是。

我只好苦笑着对母亲说：“下次到饭店里，给你点几个口味清淡的菜吃吃。”母亲笑着说：“你省省吧，我可吃不惯，还不如我自己在家里一个人搞点吃的舒服。”

回忆起来，这么多年，除了我结婚那次，我还真的没有带过母亲上饭店里吃饭。母亲口味很清淡，而且很挑食，油一点、咸一点、辣一点的，母亲都不吃，稀奇古怪的东西，母亲更是不沾边，荤腥的也基本上不吃。

母亲前些年在城里给我带孩子时待过一段时间。这期间，经常跟我说用液化气做饭很不习惯，一开火就要钱，有时候还忘记关火，水壶底都烧红了，吓死人的，哪有老家灶台烧柴火好。家里柴火一大堆，一分钱都不要，饭菜做好了，罐子里的水也就开了，还有青灰可以肥地，冬天还能掏点火焰手烘鞋，多好呢。

母亲一口气能说出农家灶台的一百个好处来，可我也没有办法给她造出一个。孩子上小学了，母亲就希望能回老家住，我也满足了母亲的愿望。

农活不忙的时候，母亲就在门前砍柴，折树枝，储备了一堆又一堆的柴火，厨房旁边的小屋子里放不下了，就堆在门前，用塑料薄膜蒙得好好的，可以一年又一年地用。我们很多年前给母亲买的罐装液化气灶，就成了厨房里的摆设了，一年到头母亲也难得用上一两回。

母亲不想在城里住，我就常回老家看看母亲。在家里，可以烧土灶，吃土菜，不止是母亲，我也很喜欢这样的生活：一方两三平米的灶台，两堆拾掇整齐的柴火，几袋稻谷和大米，还有一点油盐 and 酱醋。